

同意公示

熊芳

2023.2.3.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3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二、2023 年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 (五) 项目支出安排说明
- (六)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四、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 (六)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
- (七)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转经费明细表
- (八)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 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一)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 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1) 贯彻、执行教育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
- (2) 指导、管理、检查、评价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高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

(3) 负责教育教学管理及教研教改工作，全力推进素质教育实施。

(4) 做好学校教师考核工作，负责教师管理、继续教育、考核考评等工作。

(5) 负责财务管理，筹措资金，改善办学条件等工作。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学校内设机构根据《关于调整都匀一中内设机构设置等有关事项的批复》（黔南编办复〔2021〕87号）文件精神，设置党委办公室（党建办公室）、学校办公室、教学处、德育处、总务处、学生事务中心、教科研中心、网络与信息资源中心、安保与生活服务中心共9个内设机构。将内设机构领导职数由原来的8名（含专职团委书记1名）调整为18名，各处（室、中心）设正职1名、副职1名。纪检监察、工会、共青团等组织机构按有关规定和章程设置。

(三) 部门人员构成

单位名称	编制数	2022 年末实有人数			
		小计	行政人数	事业人数	离退休人数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397	498		376	122
合计	397	498		376	122

二、2023 年预算安排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我部门预算收入合计 9466.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985.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435 万元；事业性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46.59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9466.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466.71 万元，按支出方向分，教育支出 7630.2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3.2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41.18 万元。

2023 年收支总额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1240.79 万元，增长 15.08%。一是 2023 年项目资金增加；二是由于由于一年一薪、职务变动等工资变动，故工资及五险一金有所增加；三是原因为招生人数及收费标准较上年有所变化；四是 2022 年预算批复中未包含上年结转资金，2023 年预算批复中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 9466.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985.12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84.3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435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15.16%；事业性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

入的 0%；上年结转 46.59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49%。

2023 年收入总额较上年增加 1240.79 万元，增长 15.0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167.11 万元，增长 17.12%，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项目资金增加；二是由于由于一年一薪、职务变动等工资变动，故工资及五险一金有所增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增加 27.1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为招生人数及收费标准较上年有所变化；上年结转收入增加 46.5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为 2022 年预算批复中未包含上年结转资金，2023 年预算批复中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 9466.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985.12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84.3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1435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15.16%；事业性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上年结转 46.59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49%。

2023 年支出总额较上年增加 1240.79 万元，增长 15.08%，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项目资金增加；二是由于由于一年一薪、职务变动等工资变动，故工资及五险一金有所增加；三是原因为招生人数及收费标准较上年有所变化；四是 2022 年预算批复中未包含上年结转资金，2023 年预算批复中包含上年结转资

金。

财政拨款支出按功能科目类级区分：教育支出 7630.22 万元，占总支出 8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03 万元，占总支出 11.11%；卫生健康支出 243.28 万元，占总支出 2.57%；住房保障支出 541.18 万元，占总支出 5.72%。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9466.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985.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435 万元；事业性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46.59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9466.71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7630.22 万元，占总支出 8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03 万元，占总支出 11.11%；卫生健康支出 243.28 万元，占总支出 2.57%；住房保障支出 541.18 万元，占总支出 5.72%。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额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1240.79 万元，增长 15.08%。一是 2023 年项目资金增加；二是由于一年一薪、职务变动等工资变动，故工资及五险一金有所增加；三是原因为招生人数及收费标准较上年有所变化；四是 2022 年预算批复中未包含上年结转资金，2023 年预算批复中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8031.71 万元，较上年增加（或减少）1213.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项目资金增加；二是由于由于一年一薪、职务变动等工资变动，故工资及五险一金有所增加；三是 2022 年预算批复中未包含上年结转资金，2023 年预算批复中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其中：基本支出 6974.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6.84%；项目支出 1056.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3.16%。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教育支出 6195.2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7.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0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3.1%；卫生健康支出 243.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03%；住房保障支出 541.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74%。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6974.93 万元，较上年增加 820.63 万元，主要原因由于一年一薪、职务变动等工资变动，故工资及五险一金有所增加。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6967.6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99.9%；公用经费支出 7.2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0.1%。

人员经费构成情况，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425.19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92.21%；商品服务支出 126.85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1.8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15.63 万元，占人员经费

的 5.96%。

公用经费构成情况，其中：商品服务支出 7.25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10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2023 年度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预算数	2023 年 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率	2023 年“三公”经费 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的比重（%）
合计	0	0	0	0	0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0	0
二、公务接待费	0	0	0	0	0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0	0	0	0
1、公务用车购置	0	0	0	0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0	0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此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3 年我单位机构运行经费预算为 7.26 万元，主要为退休人员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0.12 万元，主要原因：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退休人员较上年增加 3 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为 320 万元，主要是计划采购保安和物业管理等服务类项目 3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20 万元，主要原因：2022 年我单位未将政府采购纳入预算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3 年初，我单位国有资产原值 124230.75 万元，累计折旧 13133.54 万元，净值 111097.21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94624.93 万元，通用设备 12811.89 万元，专用设备 81.88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 11.88 万元，图书、档案 228.22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3337.18 万元，无形资产 1.23 万元）原值较上年增加 124.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购买。

（四）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2023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2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的项目个数 4 个，金额 1010.2 万元；上年结转财政拨款项目个数 4 个，金额 46.59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对应支出项目个数 4 个，金额 1435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我单位 2023 年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州委关于教育教学工作的方针，在履职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教学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完成年度部分职责。

目标：1.教育教学工作 2、安全卫生工作 3、疫情防控工作 4、助力乡村振兴工作 5、完成其他部分交办的工作任务等工作任务其中，将根据相关部门的工作要求，计划完成保安经费项目、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物业管理费项目、学校保安全维修经费项目、教育精准扶贫普通高中学生资助项目（上年结转）、教育精准扶贫普通高中学生资助项目（上年结转）、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免除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项目（上年结转）、体制结算—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一般香项目（上年结转）、培训经费项目（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对应支出）、人员经费项目（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对应支出）、学生资助经费项目（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对应支出）、运转经费项目（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对应支出）。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3 年，我部门项目支出预算为 2491.79 万元，主要用于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而开展的单位事业发展、非税成本支出、基本民生配套支出等方面，其中占比较大的主要有，一是保安经费项目资金 84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3.37%、生均公用经费项目 470.2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18.87%、物业管理费项

目资金 236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9.47%、学校保安全维修经费项目资金 220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8.84%、教育精准扶贫普通高中学生资助项目资金第一批项目资金 40.21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1.61%（上年结转）、教育精准扶贫普通高中学生资助项目第二批项目资金 0.005 万元，（上年结转）、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免除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项目资金 2.43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0.09%（上年结转）、体制结算—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一般项目资金 3.94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 0.15%（上年结转）、培训经费项目资金 80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3.21%（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对应支出）、人员经费项目资金 983.46 万元，占预算支出的 39.47%（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对应支出）、学生资助经费项目资金 43.05 万元，占预算支出的 1.7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对应支出）、运转经费项目资金 328.49 万元，占预算支出的 13.18%（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对应支出）。

1. 保安经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项目概述。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安保人员经费。

（2）立项依据。根据黔南府议（2017）233 号《关于都匀一中搬迁急需解决问题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及中共都匀第一中学委员会会议纪要（之一）2022 年 35 号文件要求，设立保安经费项目。

（3）实施主体。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4) 实施方案。根据黔南州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本项目用于保安人员方面，主要包括支付我校安保人员经费。

(5) 实施周期。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84 万元。其中：物业管理费 84 万元。

2. 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今年来，在各级领导的关心帮助下，学校各项工作取得明显进步，特别是今年我校省级一类示范性高中的挂牌，填补了我州没有省级一类示范性高中的空白。为更好的舞好黔南州高中教育的龙头，更好的完成我校的教学教育任务，根据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教育厅关于印发《贵州省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实施意见》的通知及我校 2021 年在册学生 4702 人，拟申请 2022 年我校生均公用经费 470.2 万元。

(2) 立项依据。根据《省财政厅 教育厅关于提高贵州省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的通知》（黔财教【2021】220 号）文件要求，设立生均公用经费项目。

(3) 实施主体。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4) 实施方案。根据黔南州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本项目用于公用经费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一是解决学校水电费及邮电费、办公费、差旅费、专用材料、维修费等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及设备购置；二是我校正常运转作保障，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费用，为扩大招生奠定基础；

(5) 实施周期。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470.2 万元。其中：购买办公用品 5 万元；支付差旅费 25 万元；水电费开支 275 万元；开展教师培训活动 30 万元；支付劳务费 5 万元；设施设备维修维护费用 41.4 万元；咨询费用 10 万元；活动费、购教具图书等其他费用支出等 80 万元。

3. 物业管理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物业管理费。

(2) 立项依据。根据黔南府议（2017）233 号《关于都匀一中搬迁急需解决问题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及中共都匀第一中学委员会会议纪要（之一）2022 年 35 号文件要求，设立物业管理费项目。

(3) 实施主体。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4) 实施方案。根据黔南州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本项目用于物业管理方面，主要包括支付我校物业管理经费。

(5) 实施周期。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236 万元。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费 236 万元。

4. 学校保安全维修经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保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学校挡土墙维护加固；学生公寓维修维护；教学设备正常维护；华为模块化机房维修；设备更换等；网络运行及网络安全；空气源维修；消防设施维修维护；校大门维修维护；污水处理。

(2) 立项依据。中共都匀第一中学委员会会议纪要（之一）2022

年 35 号文件要求，设立学校 8 保安全维修经费项目。

(3) 实施主体。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4) 实施方案。根据黔南州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本项目用于学校维修维护方面，主要包括学校挡土墙维护加固；学生公寓维修维护；教学设备正常维护；华为模块化机房维修；设备更换等；网络运行及网络安全；空气源维修；消防设施维修维护；校大门维修维护；污水处理。

(5) 实施周期。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220 万元。主要包括保安全维修 220 万元。

5. 学教育精准扶贫普通高中学生资助第一批项目（上年结转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就读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按规定获得扶贫专项助学金和免（补助）教科书费、住宿费、学费帮助其顺利完成学业。

(2) 立项依据。黔南财教（2022）42 号文件

(3) 实施主体。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4) 实施方案。符合条件的学生资助资金一次性发放，入学报到时，扶贫专项资金按按资助标准免除教科书费、住宿费、学费，扶贫专项助学金按学期发放。

(5) 实施周期。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40.21 万元。主要包括助学金 39.24 万元，办公费 0.97 万元。

6. 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免除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

费项目（上年结转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项目概述。就读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按规定获得扶贫专项助学金和免（补助）教科书费、住宿费、学费帮助其顺利完成学业。

（2）立项依据。黔南财教（2022）42号文件

（3）实施主体。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4）实施方案。符合条件的学生资助资金一次性发放，入学报到时，扶贫专项资金按按资助标准免除教科书费、住宿费、学费，扶贫专项助学金按学期发放。

（5）实施周期。2023年。

（6）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拟安排项目预算0.005万元。主要包括助学金0.005万元。

7. 学教育精准扶贫普通高中学生资助项目（第二批）（上年结转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项目概述。优先保障我校脱贫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四类重点资助对象及时足额获得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原则上2021年秋季学期获得国家助学金的学生在2022年春季学期也获得国家助学金资助，在保障2022年春季学期学生资助的基础上，再结合第二批预算资金下达情况调整2022年秋季学期学生资助。

（2）立项依据。黔南财教（2022）8号文件

（3）实施主体。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4）实施方案。都匀一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1506人，按照物

价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免除学费。

(5) 实施周期。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2.43 万元。主要包括维修(护)费 2.43 万元。

8. 体制结算—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一般项目
(上年结转项目) 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2022 年度民族地区教育特殊补助中央资金

(2) 立项依据。黔南财教(2022)75 号文件 黔财教(2022)
102 号

(3) 实施主体。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4) 实施方案。根据课题安排资金。

(5) 实施周期。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3.94 万元。主要包括劳务费 0.012 万元,办公费 1.51 万元,培训费 0.4 万元,咨询费 1.18 万元,差旅费 8.4 万元。

9. 培训经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使用教育收费的 5%作为开展教师培训,提高教师专业技术能力,提升教学质量的培训经费。

(2) 立项依据。黔南发改价格(2018)34 号 黔南发改价格
(2021)81 号

(3) 实施主体。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4) 实施方案。用于开展教师培训

(5) 实施周期。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80 万元。主要包

括培训费 80 万元。

10. 人员经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近年来，在各级领导的关心帮助下，学校各项工作取得进步，为更好的舞好黔南州高中教育的龙头，更好的完成我校的教学教育任务，根据《黔南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黔南州教育局 黔南州财政局关于制定都匀一中新校区学生住宿费标准的批复》《关于理顺都匀一中省级示范性高中学费标准的批复》《黔南州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调整都匀第一中学学费收取标准的批复》，我校 2023 年教育收费预计为 1435 万元。其中预计开支人员经费 983.46 万元。

(2) 立项依据。黔南发改价格（2018）34 号 黔南发改价格（2021）81 号

(3) 实施主体。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4) 实施方案。该项目开展主要是为了体现我校对教职工的人文关怀，提升我校教师的归属感。丰富教师专业建设内涵、提高师资队伍水平，全面提升教育质量。

(5) 实施周期。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983.46 万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 983.46 万元。

11. 学生资助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近年来，在各级领导的关心帮助下，学校各项工作取得进步，为更好的舞好黔南州高中教育的龙头，更好的完成我校的教学教育任务，根据《黔南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黔南州教育局 黔南州财政局关于制定都匀一中新校区学生住宿

费标准的批复》《关于理顺都匀一中省级示范性高中学费标准的批复》《黔南州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调整都匀第一中学学费收取标准的批复》，我校 2023 年教育收费预计为 1435 万元。根据相关资助文件的要求需用教育收费的 3% 作为学生资助资金，故在教育收费中安排 43.05 万元用于学生资助资金。

(2) 立项依据。黔南发改价格(2018)34 号 黔南发改价格(2021)81 号

(3) 实施主体。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4) 实施方案。主要用于资助学生

(5) 实施周期。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43.05 万元。主要包括学生资助经费 43.05 万元。

12. 运转经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近年来，在各级领导的关心帮助下，学校各项工作取得进步，为更好的舞好黔南州高中教育的龙头，更好的完成我校的教学教育任务，根据《黔南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黔南州教育局 黔南州财政局关于制定都匀一中新校区学生住宿费标准的批复》《关于理顺都匀一中省级示范性高中学费标准的批复》《黔南州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调整都匀第一中学学费收取标准的批复》，我校 2023 年教育收费预计为 1435 万元，其中预计开支运转经费 328.49 万元。

(2) 立项依据。黔南发改价格(2018)34 号 黔南发改价格(2021)81 号

(3) 实施主体。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4) 实施方案。确保我校正常运转，更好的完成教育教学任务和开展常规工作。

(5) 实施周期。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328.49 万元。主要包括校方责任险、购买教学及实验用品、手续费、咨询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校舍维修、基建设备维修费、学生公寓维修费用、校园绿化用品及工具、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劳务费、档案柜、档案盒及办公用品购置、专用设备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工会补助经费、其他费用等 328.29 万元。

(六)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2.财政专户资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3.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5.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

6.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8.离退休公用支出（类）：按照政策规定标准发给离退休人员的特别补助费和活动费。

9.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六）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七）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转经费明细表

（八）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十) 部门预算批复表

(十一)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二) 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三)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公开附件。